

112年5月

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次定期會

議決案

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 製

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案

類別	主計	編號	甲 1	提案人	鄉長 秋維書
案由	有關本鄉 111 年度總決算案，請審議公決。				
理由	<p>一、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規定辦理。</p> <p>二、本鄉 111 年度總決算案，業經編竣如另冊。</p>				
辦法	敬請大會審議，俟通過後送新竹縣政府及審計部臺灣省新竹縣審計室核備並公告。				
審查 意見					
大會 議決	<p>照案通過，附帶決議：有關「102 年度災害搶修工程訴訟與進度」1 節，請鄉公所依 112 年 5 月 22 日專案報告內容予以更新，並以補充資料形式提供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本案於 112 年 5 月 25 日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。</p>				

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案

類別	民政	編號	甲 2	提案人	鄉長 秋維書
案由	原住民族委員會 112 年補助新竹縣五峰鄉公所「推展原住民族長期照顧-文化健康站實施計畫」行政管理費。				
理由	<p>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 112 年 2 月 3 日府原行字第 1125410177 號函暨原住民族委員會 111 年 12 月 26 日原民社字第 11100627472 號函辦理。</p> <p>二、墊付案提案依據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。</p> <p>三、經費來源：新竹縣政府補助 10 萬元整。</p> <p>四、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：112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-民政業務-社會救助-業務費。</p>				
辦法	惠請貴會准予墊付，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，再行帳務轉正。				
審查 意見					
大會 議決	<p>照案通過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本案於 112 年 5 月 25 日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。</p>				

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案

類別	建設	編號	甲 3	提案人	鄉長 秋維書
案由	有關「105 年 7 月 7~8 日尼伯特颱風天然災害公共設施災害(H3 類)搶修工程(機具待命)」案，惠請貴會同意墊付先行支用，請審議。				
理由	<p>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 105.08.24 府農工字第 1050135215 號函辦理。</p> <p>二、墊付案提案依據： 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。</p> <p>三、經費來源： 本所自籌 21 萬 4229 元。</p> <p>四、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： 112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-交通支出-一般建築及設備-道路橋樑工程-設備及投資。</p> <p>五、詳請參閱附件。</p>				
辦法	惠請貴會准予墊付，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，再行帳務轉正。				
審查 意見					
大會 議決	<p>照案通過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本案於 112 年 5 月 25 日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。</p>				

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案

類別	建設	編號	甲 4	提案人	鄉長 秋維書
案由	有關「112 年清泉人文地景整體環境整建計畫」案，惠請貴會同意墊付先行支用，請審議。				
理由	<p>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 112.04.21 府交工字第 1120349486 號函辦理。</p> <p>二、墊付案提案依據： 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。</p> <p>三、經費來源： 內政部營建署補助 624 萬元。 本所自籌 176 萬元。 共計 800 萬元。</p> <p>四、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： 112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-交通支出-一般建築及設備-道路橋樑工程-設備及投資。</p> <p>五、詳請參閱附件。</p>				
辦法	惠請貴會准予墊付，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，再行帳務轉正。				
審查 意見					
大會 議決	<p>照案通過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本案於 112 年 5 月 25 日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。</p>				

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案

類別	建設	編號	甲 5	提案人	鄉長 秋維書
案由	有關「清石道路 5.8K 災害復建工程」案，惠請貴會同意墊付先行支用，請審議。				
理由	<p>一、依據新竹縣政府 112.05.01 府原工字第 1120017026 號函辦理。</p> <p>二、墊付案提案依據： 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。</p> <p>三、經費來源： 新竹縣政府補助 111 萬 2810 元。</p> <p>四、待轉正預算年度及科目： 112 年第一次追加減預算-交通支出-一般建築及設備-道路橋樑工程-設備及投資。</p> <p>五、詳請參閱附件。</p>				
辦法	惠請貴會准予墊付，俟後續預算案納入籌編，再行帳務轉正。				
審查 意見					
大會 議決	<p>照案通過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本案於 112 年 5 月 25 日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。</p>				

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案

類別	建設	編號	乙 1	提案人	秋美玉	連署人	秋智勇 陳立達 彭雅各
案由	本鄉桃山村民都有吊橋橋面嚴重毀壞，請鄉公所儘速設置防護措施全天封閉，以維遊客生命財產安全。						
理由	民都有吊橋長年缺乏管理，業經損壞嚴重，該吊橋連接桃山步道，為免遊客誤入，請儘速設置防護措施全天封閉。						
辦法	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						
審查 意見							
大會 議決	照案通過。 本案於 112 年 5 月 25 日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。						

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案

類別	農經	編號	乙 2	提案人	秋智勇	連署人	彭雅各 趙春玉 陳立達
案由	有關下松本農路改善一案，建請鄉公所提報改善計畫鋪設路面，以利民眾進出。						
理由	下松本農路為民眾出入及農民載運農作物重要道路，惟泥土路面顛簸，已嚴重影響鄉民行車及農作物保全之安危。						
辦法	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						
審查 意見							
大會 議決	照案通過。 本案於 112 年 5 月 25 日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。						

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案

類別	建設	編號	乙 3	提案人	趙春玉	連署人	彭雅各 林立峰
案由	本鄉大隘村第二公墓道路改善一案，建請鄉公所提報改善計畫，以利民眾通行。						
理由	大隘村第二公墓道路長年未經維護，已嚴重影響鄉民行車安全。						
辦法	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						
審查 意見							
大會 議決	照案通過。 本案於 112 年 5 月 25 日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第 9 次會議議決通過。						

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案

類別	建設	編號	丁 1	提案人	林立峰	連署人	陳立達 彭武藏 趙春玉 秋智勇 彭雅各
案由	陳請鄉公所針對大隘村大隘段 149 號溜地公共造產，實施四周環湖步道改善工程案。						
理由	<p>一、本鄉大隘段 149 號溜地公共造產，在前(110)年 6 月間，將溜地內完成清淤泥治洪工程。承中央水保局、新竹縣政府原民處及鄉公所共同努力，將在 50 年之久溜地及不可能的任務下，清理溜地內淤泥整治，嗣後鄉長重視這塊景點，鄉公所每個月持續派員清除四周雜草清理作業，以維持原貌與該處生態。</p> <p>二、本鄉大隘村觀光景點確實略少，經分析本村兩條進入主要道路如下：</p> <p>第一條：從舊檢查站沿 122 號道～行政中心(十八兒神社、祀)～高峰、朱家莊(上處有矮靈祭場)、茅圃到桃山洞口，尚無景點讓遊客觀賞。(未來 43.5K 截彎取直大橋完工後，將是桃山、大隘，甚至是五峰鄉最大的景點)</p> <p>第二條：122 號道 35K 往十八兒、上大隘(鵝公髻山)、涼山、山上人家、白蘭部落一線。</p> <p>三、大隘村地緣多屬隘路險坡，並無寬闊的公共造產土地，檢討之後第二條將是可以串聯大隘及桃山景點之一。若再將此地完善的規劃，將是五峰鄉大隘村觀光景點之一。</p>						
辦法	囿於環湖步道改善工程經費略多，建請公所規劃之後，將提報計畫向中央相關部會申請經費。						

審查 意見	
大會 議決	照案通過。 本案於 112 年 5 月 26 日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第 10 次會議議決通過。

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案

類別	農經	編號	丁 2	提案人	彭武藏	連署人	陳立達 林立峰 趙春玉 秋智勇 彭雅各
案由	野溪竹 11 號大水溝長滿雜草，若強降雨沖刷夾雜大量草木泥石恐造成災害，建請鄉公所再次提報計畫向中央水保局爭取經費改善。						
理由	<p>一、該地之前因艾利颱風挾帶雨水沖刷兩邊住戶造成人員傷亡，之後進行二次水溝整治。後經蘇力颱風侵襲造成十七鄰路段嚴重損害，尤其往葉家的路，原有便橋沖毀完全沒道路，經過爭取數年以後已改善橋樑道路，所以中央在 110 年把該地原列為土石流警戒區公告廢止。</p> <p>二、16 鄰住戶上方都是雜木，前面溪溝長滿雜草，現有原民會的移居減災計畫，請提報相關整治計畫，改造宜居的部落。</p>						
辦法	議決通過後，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						
審查意見							
大會議決	<p>照案通過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本案於 112 年 5 月 26 日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第 10 次會議議決通過。</p>						

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案

類別	建設	編號	丁 3	提案人	彭雅各	連署人	陳立達 林立峰 彭武藏 趙春玉 秋智勇
案由	建請鄉公所於花園天湖部落通往梅花之聯鄉道路，儘速施作車輛減速標線或相關減速設施，並設置「當心兒童」標誌，以維當地兒童行的安全。						
理由	花園天湖部落 10 鄰民眾反映因為是聯鄉道路可通往梅花，通行車輛多車速也很快，影響當地兒童通行之安全。						
辦法	議決通過後，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						
審查意見							
大會議決	照案通過。 本案於 112 年 5 月 26 日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第 10 次會議議決通過。						

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案

類別	農經	編號	丁 4	提案人	趙春玉	連署人	陳立達 林立峰 彭武藏 秋智勇 彭雅各
案由	建請鄉公所改善大隘村二鄰 122 線 42.4K 棟叔農路之陡坡，以維人車通行安全。						
理由	民眾陳情該處陡坡，每逢下雨騎車經過該處都會跌倒，影響人車通行安全。						
辦法	議決通過後，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						
審查意見							
大會議決	照案通過。 本案於 112 年 5 月 26 日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第 10 次會議議決通過。						

新竹縣五峰鄉民代表會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議案

類別	民政、 文化 觀光	編號	丁 5	提案人	陳立達	連署人	林立峰 彭武藏 趙春玉 秋智勇 彭雅各
案由	花園 62 到 63 線匯集點的公共用地，建請鄉公所妥善運用規劃以發展賞魚生態區、步道及市集等觀光旅遊。						
理由	<p>一、該地為當地人及遊客的休憩點。</p> <p>二、為連結整個遊客匯集點，包含進來到派出所前的河川，花園橋前後 200 公尺作為賞魚生態區，並連結對面客家人的小廟作為休憩步道，這是當地部落居民對未來推展旅遊的共識。</p>						
辦法	議決通過後，請鄉公所採納辦理。						
審查 意見							
大會 議決	<p>照案通過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本案於 112 年 5 月 26 日第 22 屆第 1 次定期會 第 10 次會議議決通過。</p>						